



Distr.  
GENERAL

A/51/328  
5 Sept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第五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1996年9月4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随函附上1996年9月4日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穆罕默德·赛义德·萨哈夫先生就1996年9月3日和4日美利坚合众国的侵略行径给你的信。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11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赛义德·哈桑(签名)

1996年9月4日  
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  
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

1996年9月3日上午当地时间9时左右,美国部队由美利坚合众国总统直接下令,使用了27枚巡航导弹对伊拉克展开导弹攻击。今天1996年9月4日的清晨,他们又使用了17枚巡航导弹展开另一波的导弹攻击。这两次攻击造成了平民生命丧失和设备损失。在这场武装侵略之前是一场为国际舞台作准备的大规模散布假消息和歪曲真相的宣传,完全没有考虑到作为安全理事会一个常任理事国的任何道德原则和负责行为。

这项预先策划好的军事行动是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悍然侵犯伊拉克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行径。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要求联合国谴责这场预谋的武装侵略和按照国际法要求美利坚合众国承担武装侵略所产生的全部国际责任。

在此,我要提请注意加诸于伊拉克的两个禁飞区、众所周知,1991年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在保护伊拉克北部库尔德人的借口下在该处纬度36度以北设置了禁飞区。1992年8月,这三个国家在保护伊拉克南部什叶派教徒的借口下在纬度32度以南设置了另一个禁飞区。美国总统在他1996年9月3日的声明中宣布将伊拉克南部的禁飞区向北扩大到首都巴格达近郊。联合王国也支持美国的这个立场。伊拉克政府过去在若干场合上宣布过,设置禁飞区是侵略性武装部队的单方持续行为,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威胁到了伊拉克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事态证明设置两个禁飞区的目的是继续对伊拉克的暴力和侵略行为,并严重威胁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五年来,国际组织对美国和联合王国的这一单方侵略行为没有采取任何行动。这就鼓励了美国和联合王国以单方宣布扩大南部禁飞区来持续其对伊拉克的不公正侵略。

我们要求本国际组织否定和谴责这一违反《联合国宪章》的行动。我们方面已在1996年9月3日宣布纬度36度以北和纬度32度以南的假想线是无效和不存在的,伊拉克将据此行事。伊拉克共和国政府要单方采取这项措施的国家为由此对伊拉克造成的破坏承担国际责任,并为因继续这项措施而采取任何的行动承担国际责任。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项目11的文件分发。

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长  
穆罕默德·赛义德·萨哈夫

-----